

济宁市电化教育馆文件

济教馆字〔2019〕3号

关于组织济宁市 2019 年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展示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电教站，济宁高新区、太白湖新区、济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发展局电教科，市直各学校：

为进一步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融合创新，根据中央电化教育馆《关于发布第二十三届全国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和第十届“中国移动‘和教育’杯”全国教育技术论文活动指南的通知》（附件 2）、《山东省电化教育馆关于组织 2019 年度全省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展示活动的补充通知》（附件 3）等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我市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展示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人员范围

中小学、幼儿教育、特殊教育及中等职业教育学校的教师、电教教研人员。

二、项目设置

2019 年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展示活动包含以下 3 项内容：

（一）新媒体技术中小学创新课堂教学实践交流展示活动。
此活动已评选结束。

（二）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

1.基础教育组：课件、微课、教育教学信息化应用课例、信息技术创新教学案例、教师网络空间应用案例（幼儿教育组、特殊教育组不设置）。

2.中等职业教育组：课件、微课、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就业岗位核心能力线上精品课资源（以下简称“就业岗位能力精品课”，限项目单位参加）。

具体要求见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展示活动第二十三届全国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指南（附件2）。

（三）论文评选活动

请按照第十届“中国移动‘和教育’杯”全国教育技术论文活动指南（附件2）的有关要求上报论文。

三、评选程序和办法

按照“层层发动、逐级评选、择优推荐”原则，请各县市区、市直各学校高度重视，择优上报，逐级评选，严格把关，确保公平公正公开。

四、评选指标分配

各单位上报参评数量不得超过分配名额（附件1）。

五、表彰奖励

本次评选活动将设一、二、三等奖，由市电教馆统一颁发证书，通报表彰。

六、评选要求

（一）各县市区、市直各学校严格按照报送注意事项（附件

4) 的有关要求汇总材料，将汇总表（附件 5）加盖公章后，连同电子稿一并报送。

（二）市级评选结束后，择优推荐作品参加省级评选，由各单位通知参赛教师，上传作品至山东省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管理平台(pingce.sddnzz.cn)，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请各县市区、市直各学校务于 4 月 13 日前将上报的有关材料（纸质材料和电子文档）汇总后报市电教馆。联系人：隋海荣，赵阳。联系电话：2651693。邮箱：254869656@qq.com。

附件：1.2019 年济宁市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名额分配表

2.关于发布第二十三届全国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和第十届“中国移动‘和教育’杯”全国教育技术论文活动指南的通知

3.关于组织 2019 年度全省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展示活动的补充通知

4.2019 年济宁市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报送注意事项

5.2019 年济宁市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汇总表

